（上接B245版）

增强经销商对终端客户的服务能力，提高客户满意度。同时，公司也会直接面对终端客户进行必要的技术沟通，了解终端客户对所供产品的技术和品质要求，特别是对于新项目、新产品，公司会协助经销商跟进终端客户的项目研发全过程，直至接单稳定供货，以提高项目研发及接单成功率。

2、定价模式

基于公司所属的行业特性、产品技术难度及市场竞争环境，公司产品价格按照“基准铝价+加工费”的原则，以成本导向为主同时兼顾市场竞争程度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价格。对于出口业务，采用LME价格作为确定基准铝价的依据，或者综合考虑铝价行情、竞争程度等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价格。

3、设计模式

根据客户提供的图纸及技术要求，进行合金及产品研发设计，并对不符合标准规范要求及无法满足制造工艺要求的内容，与客户进行协商确认。

4、采购模式

公司原材料采购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方式，公司所需原材料均由公司采购部统一进行。

对于大宗物料如铝锭等物资的采购，公司实行战略供应商采购制度，与一些规模比较大、实力比较强的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了原材料采购过程中的质量控制与价格水平。具体的订货数量以每次的订单确认数量为准，根据客户订单及生产经营计划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采购。

对于非关键原材料主要采用招标、比价等方式，根据当时市场价格情况，综合考虑性价比进行供应商选择。

5、生产模式

由于公司主要产品为定制化的非标准产品，用户对产品的合金成分、几何尺寸、性能要求均不同。公司的生产组织模式为“以销定产”模式，即完全根据客户的订单来安排、组织生产。

（1）自主生产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模式。公司计划物流部负责审核、接收销售部承接的客户订单，合理下达、跟踪和更新挤压、深加工生产线的日作业计划，配合生产部门做好提高机台生产效率和订单配套交付工作。

（2）委托加工

为满足客户需要，应对下游客户机型开发、新品发布等周期性生产高峰，确保按期交货，公司在产能无法满足订单需求时通过外协厂商适当开展委托加工业务，以迅速补充产能的不足。

（四）产品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深耕高精度铝制结构件材料领域多年，坚持技术创新，积累了深厚的技术底蕴，构建起独具特色的核心竞争优势，行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作为国内较早将航空级7系铝合金材料应用于消费电子领域的企业，公司已成功研发并量产多款7系铝合金结构件材料。凭借多年技术沉淀，公司成为国内少数具备7系可阳极氧化消费电子铝合金研发与生产能力的企业之一，也是国内7系铝制结构件材料质量最稳定的供应商之一。公司是苹果、三星、谷歌等品牌产品在国内的主力供应商，连续三年被三星电子评为A级供应商。

在新能源汽车材料领域，公司持续深化与宁德时代、东恒新能源、宜宾凯利等核心客户合作，端板、侧板等产品实现规模化、稳定化供货；子公司高端制造公司凭借卓越的产品品质与服务能力，获得客户认可。

（五）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1、业务驱动

2025年，公司积极施策，聚焦老客户与重要客户维护，稳定存量订单。通过灵活定价、加快研发转化、创新合作模式，持续提升三星、苹果、谷歌等品牌代工厂及宁德时代、东恒新能源、宜宾凯利等核心客户的订单份额。公司优化销售策略，推动铝制结构件材料与高品质圆铸铝锭联动销售，培育新的业务增长点。同时成功进入吉利汽车、欣旺达、时代星云等重点客户供应链，相关新项目实现量产。口琴管精密制造技术取得关键突破并批量生产，进入安徽新富、芜湖汇展等客户供应链。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及汽车铝型材业务产销持续攀升，同比大幅增长，成为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的重要支撑。

2、科技创新驱动

报告期内，公司成功研制6系、7系等新型铝合金材料，应用于三星、苹果、谷歌、OPPO、华为、联想、戴尔等多款消费电子终端；成功开发出行业目前强度最高的新型7系铝合金材料，批量用于三星第七代折叠屏手机和5系列旗舰手机；研发新型强强型铝合金结构件材料，首次应用于任天堂Switch 2支架。子公司高端制造公司通过技术改进，提升口琴管材料合格率与成品率并实现量产，获客户认可；通过IATF16949、RC回收成分认证，电池托盘型材、车用功能件型材等重点项目量产，进一步丰富了产品结构。报告期内，公司储备了较多的消费电子及新能源汽车新品研发项目，为后续转化为批量订单奠定坚实基础。

3、管理驱动

2025年，公司紧扣产品成品率提升核心环节，精准施策、多向发力，扎实推进降本增效各项工作并取得实效。采购管理上，持续优化采购流程，自主公开招标比例大幅提升；积极参与集团集中采购，有效压降物资采购成本；稳步推进进口备件国产化替代，进一步降低备件采购与运维费用。各子公司协同攻坚，全年产销量同比大幅增长，主要消耗指标持续优化，工序降本，存货管控均实现明显突破；综合成品率同比提升，为成本管控筑牢坚实基础。此外，子公司厂房屋顶光伏系统稳定投用，有效节约生产用电成本，进一步拓宽降本增效空间。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3,638,488,895.68	3,334,320,650.85	9.12	3,313,851,337.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93,356,344.51	2,138,992,151.40	-2.13	1,993,902,489.34
营业收入	2,652,418,192.08	2,395,803,808.78	10.71	1,908,900,132.03
利润总额	131,472,975.23	183,893,510.82	-28.51	326,268,68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8,356,647.13	159,679,101.62	-25.88	278,441,37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8,193,577.65	121,091,667.41	-10.65	244,637,821.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314,371.92	310,606,160.95	-142.92	255,861,141.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2	8.03	减少2.41个百分点	14.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7	0.1635	-27.40	0.285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7	0.1635	-27.40	0.2835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560,613,581.27	618,781,392.46	730,388,731.75	742,634,486.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21,632.78	29,843,363.06	40,060,196.39	36,831,45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803,479.34	18,994,693.01	38,496,419.83	33,898,985.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275,178.57	-65,264,529.37	-33,877,529.33	68,102,865.3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5,43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7,39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126,302,877	547,312,466	54.70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973,443	108,218,255	10.82	0	无	0	国有法人
成都兴蓉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8,945,432	82,096,871	8.21	0	无	0	国有法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06,723	7,624,632	0.76	0	无	0	其他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3,367,214	0.34	0	无	0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66,295	2,812,315	0.28	0	无	0	其他
UBS AG	2,339,158	2,764,870	0.28	0	无	0	境外法人
张景忠	549,580	2,381,515	0.2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胡俊强	-15,609	1,835,696	0.1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45,378	1,734,888	0.17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和福建省冶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均受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直接控制，二者存在关联关系且为一致行动人。公司不了解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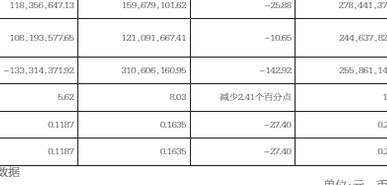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6.5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0.7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1,835.6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88%。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36.3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20.93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13%。

2025年，公司消费电子材业务实现营收14.02亿元，同比减少10.09%，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58.91%；2025年该业务毛利率19.21%，同比增加3.13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及汽车铝型材业务呈现逐月爬坡上量的良好态势，产销量、营业收入同比均实现大幅增长，成为公司营收增长的重要支撑。2025年，新能源及汽车铝型材业务实现营收7.34亿元，同比增长299.69%，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30.83%，同比增加了20.88个百分点。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股利0.11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末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791,290,541.47元，2025年度公司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18,356,647.13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司拟定的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截至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045,459,360股，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3,367,214股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14,630,136.06元（含税），占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96.85%。

如在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账户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说明

公司上市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本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为正值，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114,630,136.06	191,177,814.75	203,105,991.9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8,356,647.13	159,679,101.62	278,441,374.84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791,290,541.4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508,913,942.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85,492,374.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508,913,942.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B）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274.36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如上表所示，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经批准后实施。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有利于广大投资者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与公司的经营业绩与未来发展是相匹配的。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9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条款根据公司实际情况进行修订，现公告如下：

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2025年8月27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取消监事会的议案》，同意修改《公司章程》并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907,492,462元。公司于2025年11月完成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并已取得成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此次注册资本变更是由于在2024年11月15日至2025年6月30日期间，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福蓉转债”转股导致公司股本增加所致。

自2025年7月1日起至今，公司“福蓉转债”共转股47,966,898股。因此，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已由2025年6月30日的997,492,462股增加至1,045,459,360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显示，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已变更为1,045,459,360股。因此，公司注册资本须相应变更为1,045,459,360元。

基于前述，公司拟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发行人股本结构表》，对《公司章程》中涉及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按照修改内容编制《公司章程》（修订本），并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公司拟对《公司章程》有关条款进行修改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修订前的内容	修订后的内容
1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7,492,462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5,459,360元。
2	第二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97,492,462元（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第二十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45,459,360元（每股面值1元），均为人民币普通股（A股）。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

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按照以上修改内容编制《公司章程》（修订本），并将《公司章程》（修订本）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同时，同意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在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章程》（修订本）后全权负责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章程备案等所有相关手续，并且公司经营层有权按照公司登记机关或其他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修改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本）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补充。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修订本）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次《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0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持续提升上市公司经营质量、治理水平和投资价值，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增强投资者获得感，根据相关指引要求，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2026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以下简称“本方案”），本方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如下：

一、聚焦主营业务，赋能公司高质量发展

公司主要从事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新能源和汽车铝型材及其精深加工件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在消费电子业务方面，公司产品主要有智能手机（含折叠屏手机）铝制中框材料、平板电脑外壳材料、笔记本电脑外壳材料（盖板、底板、键盘）以及用于手表、MR、VR等穿戴产品和手机卡托、按键、锭链等产品的铝制结构件材料，已成功应用于苹果、三星、谷歌、联想、戴尔、OPPO、华为等国际国内知名品牌。公司是苹果、三星、谷歌等品牌系列产品在国内的主力供应商，连续三年被三星电子评为A级供应商。在新能源及汽车业务方面，公司子公司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端制造公司”）生产的新能源和汽车铝型材及其精深加工件，经加工后主要用于新能源动力电池箱体、储能电池箱体、白车身结构件等，已应用于吉利、比亚迪、理想、极氪等品牌。公司新能源及汽车铝型材业务已形成规模化发展态势，成功打造为经营增长第二曲线，为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筑牢坚实基础。2025年，该业务全年实现营业收入7.34亿元，同比大幅增长299.69%。

展望未来，公司将持续深耕主业、提质增效，不断提升经营业绩。一是做强做优消费电子铝制结构件材料业务。随着AI技术加速渗透，手机、平板、笔记本电脑等终端产品智能化升级持续推进，消费电子行业迎来新的发展动能与增长周期。公司将以智能手机（含折叠屏）、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等核心产品铝制结构件材料为发展主线，在稳固苹果、三星、谷歌等国际头部品牌市场份额的同时，加大对联想、戴尔、OPPO、小米、华为等品牌的市场开拓力度；同步推进智能手表、MR/VR等穿戴设备及摄像头、卡托、按键等零部件铝材研发，持续拓展产品应用场景，全面提升市场占有率。二是做大做强新能源及汽车铝型材业务。紧抓新能源汽车、储能、光伏等产业高速发展机遇，积极拓展铝材在相关领域的应用边界，重点布局高附加值产品赛道，通过扩大产能规模、发挥规模化经营优势，持续增强公司核心盈利能力与综合竞争力。

二、加强科技创新，持续发展新质生产力

创新是引领发展的第一动力，更是企业提升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支撑。报告期内，公司深耕技术研发，持续突破核心技术，不断将创新成果转化为发展优势：成功研制6系、7系等新型铝合金材料，广泛应用于三星、苹果、谷歌、OPPO、华为、联想、戴尔等多款消费电子终端产品；自主开发行业当前强度最高的新型7系铝合金材料，已实现批量供货三星第七代折叠屏手机及S系列旗舰手机；研发的新型高强度铝合金结构件材料，首次应用于任天堂Switch 2支架，进一步拓展了产品应用边界。高端制造公司持续推进技术优化，通过工艺改进显著提升口琴管材料的合格率与成品率，实现规模化量产并获得客户高度认可；顺利通过IATF16949质量体系认证、RC回收成分认证，电池托盘型材、车用功能件型材等重点项目成功实现量产，有效丰富了公司产品矩阵，强化了在新能源汽车领域的产品布局。同时，报告期内公司储备了一批消费电子及新能源汽车领域的新品研发项目，为后续批量订单转化、持续抢占市场先机奠定了坚实基础。2025年，公司研发投入超3300万元，同比增长53.82%，落地实施一批重大科技项目，切实将创新资源转化为实实在在的发展动能，为新质生产力培育注入强劲活力。

2026年，公司将持续以科技创新为核心引领，聚焦新质生产力发展，全力推进重点项目研发落地与成果转化：一是全力推进三星手机、苹果平板及笔记本电脑、谷歌手机、OPPO折叠屏手机等重点新品的研发攻关，确保项目顺利落地；二是建立健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机制，统筹推进年度科技重大专题项目，持续提升科技成果转化效率与产业化水平；三是聚焦电池托盘、新能源电机壳、白车身结构件等核心产品，完成吉利、柳州五菱轻卡等重点项目的深化开发，进一步拓展新能源汽车领域市场；四是集中力量攻坚口琴管夹渣、表面划碰伤等关键质量缺陷，持续提升核心产品品率，筑牢产品质量根基；五是全力推进高导电铝排、1系铝合金极柱项目实现规模化量产，进一步丰富高附加值产品供给，增强企业核心竞争力。

三、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监管要求，健全内控体系并强化执行。通过常态化监督与专项检查，对关键业务流程开展有效性评价，确保内控高效运转。全年修订完善制度100余项，推动内控标准化运作。根据法规要求，公司优化治理架构，不再设置监事会及监事，原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规履行义务，确保披露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规范内幕信息管理，保障全体股东平等知情权。2025年，公司通过上证e互动、专线电话等渠道加强与投资者沟通，召开3场业绩说明会，并采用现场结合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会，全面提升投资者参与度。

2026年，公司将持续深化治理建设：密切关注监管动态，修订完善内部制度，健全法人治理结构，提升规范运作与风险防控能力。同时，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信息披露质量，提升上市公司透明度；构建透明高效的投资者关系架构，多渠道回应关切，消除信息壁垒，增强投资者认同感与信心，为公司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治理保障。

四、强化关键少数责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依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组织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属地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单位开展的专题培训，组织实施董事、高管参与专业机构及公司内部专业培训，系统学习证券市场法律法规、业务知识与监管政策导向，持续强化自律意识与合规经营理念，推动公司治理规范有序运行。报告期内，在董事、高管2024年度薪酬结果和2025年度薪酬考核方案、董事高管薪酬与工作业绩完成情况、公司实现的效益情况等挂钩。

2026年，公司将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持续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机制，进一步明晰履职权限、责任边界与工作流程，确保董事及高管依法合规、勤勉尽责履职；进一步完善董事高管薪酬考核机制、绩效薪酬追索机制。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持续优化董事会决策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在重大事项决策中的核心作用与各专门委员会的专业支撑作用，对公司发展战略、重大投资、经营计划等关键事项审慎研究、科学研判，保障决策符合公司长远发展利益。完善独立董事提前介入重大及复杂项目研究论证的工作机制，不断提升董事会决策科学性与有效性，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

五、重视投资者回报

公司历来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公司遵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严格执行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及利润分配政策，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增强广大投资者的获得感。同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制定了《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未来三年（2025-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保证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增加股利分配决策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上市六年来，公司累计分红10.16亿元，充分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坚定意愿和稳健的财务能力。2026年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1元（含税），预计分红金额1.15亿元。公司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占年均净利润的比例为274.36%，切实让投资者分享到公司发展红利。

2026年，公司将在正常持续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公司所处发展阶段，结合公司经营现状、业务发展规划及营运资金投入情况等，为投资者提供连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持续提升股东回报水平，落实打造“长期、稳定、可持续”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

本次行动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计划方案，旨在向投资者传达公司提升质量、回报股东的决心和方向，不构成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本方案的实施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41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15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5月15日 14 点0 分

召开地点：福建省罗源县松山镇松岐南路1号福建省福蓉源新材料高端制造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15日

至2026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5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绩效考核结果及年度薪酬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	《关于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	√
1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各议案的披露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已于2026年4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9、14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9、11、12

4、涉及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327	福蓉科技	2026/5/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如欲出席现场会议，需按照以下方式进行登记：

（一）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二）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委托他人代为出席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办理登记；

（三）拟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将前述文件以邮寄、传真方式送达公司进行登记，但参会时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供核查；如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请务必在其上注明“福蓉科技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留有效联系方式。

（四）登记时间：2026年5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上述时间段以后将不再办理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登记；

（五）登记地点：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证券部

（六）登记方式：以上文件应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报送。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预计半天。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务必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相关费用自理。

（三）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崇州市崇双大道二段518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黄卫、严思吉

电话/传真：028-82255381

邮箱：zhengquanbu@scfrk.cn

特此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5日

附件1：

授权委托书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3	《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2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	《关于2025年度公司董事绩效考核结果及年度薪酬的议案》			
7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8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9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机构申请融资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制定〈2026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实施细则〉的议案》			
12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4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3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4月24日以现场会议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亚仁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4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共九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公司董事共九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